

##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8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，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。公司分别于 2011 年、2014 年及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，并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（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）。

近日，公司获悉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，并收到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上海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：GR202031001878，发证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2 日，有效期：三年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（2020 年至 2022 年）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2020 年度，公司已按照 15%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